



谈剑录

罗立群 / 著

③ 百家出版社

序

章培恒

第一次读罗立群先生的著作《中国武侠小说史》，到今天已 10 个年头以上了。其时学术界对武侠小说的重视程度较之今天还远远不如，有关的研究论著真是寥寥无几。我以很高兴的心情读完了他的这部显然用了大量时间和心血才写成的书。现在，他把那以后的关于武侠小说的论著汇为一集，希望我写一篇序；我同样以高兴的心情接受了下来。因为，我不但从中看到了他在这一领域的坚持不懈的努力，而且，事实也已证明了他所坚持的是一项极有意义的工作。

这种意义，我想可从如下两个方面来说明：武侠小说本身的价值和武侠小说的发展所反映的中国文学的方向。

武侠小说迄今所达到的水平，已说明了它足可列入优秀的大众文学之林。自然，今天也还有些仍然停留在《乾隆皇帝下江南》那样层次的武侠作品，但任何一种文学门类都是良莠不齐的，不能由一端而否定全体。至于像金庸先生所写的武侠小说，我看已远远超过了荣膺茅盾文学奖的姚雪垠先生的《李自成》一类名作了（具体理由，见于拙作《金庸武侠小说与姚雪垠的〈李自成〉》；该文发表在《书林》上，后来收入《灾枣

集》，山东友谊出版社 1998 年版），已不能仅仅以大众文学视之。所以，对武侠小说的价值进行科学的阐释，为它的进一步的繁荣昌盛，贡献种种合理而可行的建议，也正是研究工作者的责任。

不过，武侠小说虽为中国所特有，它在 20 世纪之取得突出的成就，却并不是由于对传统抱残守缺的恪遵，而是主动地投入现代文学新潮流的结果。不但 20 世纪早期的《江湖奇侠传》在今天看来已味同嚼蜡，就是在上世纪三四十年代风行一时的还珠楼主《蜀山剑侠传》如今也已魅力大减。与还珠楼主同时的武侠小说家，其作品至今仍有生命力的，是白羽和王度庐，据后者的武侠小说《卧虎藏龙》改编的同名电影这次还获得了奥斯卡最佳外语影片奖。而这两位，正是自觉地吸收新文学的精神和手法来从事武侠小说的写作的。那以后的金庸、梁羽生、古龙等武侠小说名家，也无不具有类似的特点，尽管在吸收程度上并不一致。换言之，武侠小说之所以能获得目前那样的成就，其实也正是“五四”新文学传统的正确、伟大的一个重要旁证。可惜这方面的研究目前似还没有真正开始。

总之，武侠小说的研究是大有可为的，要科学地说明中国 20 世纪文学的发展，绝离不开武侠小说这一块。因此，我很高兴看到罗立群先生陆续有新作出版，而且，罗先生春秋鼎盛，我想随着岁月的推移，我们是会看到他的更多、更好的成果的吧。

2001 年 3 月

目 录

 谈
剑
录

序 章培恒 1

·品 侠·

武侠小说与民族文化	3
侠魂千载更飘香	
——侠文化与武侠小说的流变	12
武侠小说的新派与旧派	24
武侠小说的两条发展线	
——盗侠与官侠	32
谁说女儿不如男	
——复仇与女侠	39
豪侠世界品柔情	47
侠士、武士、骑士的文化异同及其文学比较	55

·论 剑·

“武功”面面观	65
一种特定的文化符号的阐释	
——话说“剑术”	84
出神入化的“武功”艺术	95





“武功”的文化价值和艺术魅力	102
金庸小说中谁的武功最高	109
病态的人格 神奇的武功	
——谈“小李飞刀”	114
说说“暗器”	119
 ·作家作品·	
论唐代武侠小说	127
武侠小说史上的里程碑——《水浒传》	149
《剑侠传》叙录	178
神奇幻化 侠骨飘香	
——《聊斋》“侠义”小说论	182
金庸武侠小说论	192
梁羽生和他的武侠小说	214
江湖一怪侠	
——谈古龙武侠小说创作	231
后记	239

品 俠





武侠小说与民族文化

谈
剑
录

中 国武侠小说有着自己的悠久历史和传统，有着自己独特的文学形式和文学内容。在各类小说题材中，只有武侠小说永远保持着鲜明的中国风格和中国气派，甚至保留了最完整的中国文化形态（这种形态包括观念、宗教、民俗、禁忌、风土人情、礼仪、称谓、人物性格等），成为文学领域中独树一帜的中国“土特产品”。

纵观中国小说发展史，武侠小说长兴不衰。不管是唐传奇、宋元话本、明清白话长篇，抑或近、当代小说，武侠小说都占有大量的比重，曾数次掀起浪潮。是什么力量使武侠小说保持着旺盛的生命力呢？这恐怕要到武侠小说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特定文化背景





中去寻觅答案。

清末民初的小说批评家管达如说：“英雄、儿女、鬼神，为中国小说三大要素，凡作小说者，其思想大抵不能外乎此。且在一篇之中，三者错见，不能判别其性质者；又有其宗旨虽注重于一端，亦不能偏废其他二种者；此皆社会心理使然”（管达如《说小说》）。此论精确地道出了中国传统文化中儒道墨法侠互补对中国古代小说的深刻影响。古代武侠小说作为一种类型模式，在题材选择、内容表达方面，主要受益于墨侠文化，表现侠士的血性气质——见义勇为，豪爽刚直。而儒家的忠孝节义、仁政礼教，道家的清心寡欲、浑然忘我，法家的实用功利、严刑峻法，都在武侠小说中得到充分的展现。这样，武侠小说在内容上，或以传统的墨家精神为主，重在表现民间英雄的传奇，民间意志的叛逆，下层民众的世俗粗豪和理想；或以儒家思想为根，宣扬清政理想和道德礼教以及封妻荫子、青史留名的愿望；或以道家文化为宗，追求脱俗清圣的风韵和神奇的武功境界。于是，小说中的侠客，既可做绿林侠盗，又可为皇家充役；既是江湖社会中的自由人，又严格遵守中国的传统礼仪和武林规则；既有为国为民、惩恶扬善的积极入世精神，又常常表现出仙风道骨，否定现世生命和功利，具有归隐出世的超脱意味。不论武侠小说内容属于哪一种，它所反映的都是下层民众在黑暗社会里的文化心理状态——寻求精神上的安慰，或做着侠勇梦，或做着清官梦，或做着武功梦，或做着神仙梦。

中国的传统文化善于兼容并包，“中和”着各家各派各个阶层的学说，以为己用，因而具有顽强的再生能力和持久的延续能力，这一切深深地浸透在我们民族的性格和心理中。中国

的武侠小说深受这种历史文化的影响，有一条贯穿始终的主线——传统的侠义精神。这是中国武侠小说的精神支柱。在武侠小说的演变过程中，尽管有各种时代思潮的渗入，为侠客增添了各种外衣，但这根精神支柱却从未改变。《三侠五义》中有一段话：“行侠作义的人，到处随遇而安，非是他务必要拔树搜根，只因见了不平之事，他便放不下，仿佛与自己的事一般，因此才不愧那个‘侠’字”（第十三回）。金庸小说《神雕侠侣》中郭靖对杨过说：“我辈练功学武，所为何事？行侠仗义、济人困厄固然乃是本份……只盼你心头牢牢记着‘为国为民，侠之大者’这八个字，日后名扬天下，成为受万民敬仰的真正大侠。”这种认识与汉代就形成的游侠观念在精神内核上是完全一致的。我们还应看到，武侠小说受社会、环境的影响，又不断地顺应各个时代的社会思潮，反映出各个时期的民族心态。魏晋巫风大炽，佛道并盛，武侠小说也戴上了神秘的光环。《三王墓》、《比丘尼》、《谢允》、《鬼设网》、《斫雷公》等小说中怪异荒诞的复仇、行侠故事，就是这一时期文化心态的反映。唐代崇尚事功，讲究实用，尚武好智，广用人才。这种社会思潮决定时代的人伦风范，使人产生一种蓬勃向上的豪迈之气，在武侠小说中也相应出现了豪迈绝俗的“风尘三侠”。晚唐政局不稳，暗杀成风，加上唐人崇信佛教与黄老之说，武侠小说也就多写刺客和神奇的剑术，聂隐娘、空空儿、红线、昆仑奴之辈便得以大显身手。唐代武侠小说中，女侠没有严格的贞操观念，男侠也不是绝对不近女色，这种情形则与唐代社会对妇女采取较开放的政策以及社会风气中不存在严格的禁欲观念有关。宋、元、明的市民经济有较大的发展，市井细民的思想情趣又给武侠小说注入了新的血液，小说中侠客的思想和





行为都散发出浓郁的市民气味。他们公开戏弄官府，公开为盗，理直气壮地去满足各种欲望——色欲、货欲、食欲，喜欢冒险刺激，羡慕发迹变泰，表现出人的七情六欲、强烈的个性解放要求和反抗叛逆的倾向。这在话本小说和《水浒传》中均有明显的表露。明末至清，由于封建专制主义的加强和文化思想的禁锢，小说中的侠客一反传统的不与统治者合作和目无法纪、我行我素的观念，转而投靠官府，平叛除盗，希图封妻荫子，享受荣华富贵。展昭、蒋平、黄天霸、马玉龙等人就是这类侠客的代表。近代国运衰落，丧权失地，人民饱受帝国主义凌辱，于是平江不肖生等人在武侠小说中大张“武术救国”，痛斥官府的腐败无能，塑造出大刀王五、霍元甲等长国人志气、灭洋人威风的民间武术家形象，爱国主义精神溢于言表。现今，由于商品经济的发展和推动，武侠小说创作更注重离奇性、趣味性和刺激性，以求迎合广大消费者的口味。而优秀的武侠小说更被构筑成一个现代人的神话世界。小说中的情节发展，人物的离合命运，既有着传统文化思想的流韵，又有着来自现代文明社会的人生感叹和哲理品味，是现代国人的心灵状态与沉淀的传统文化之间的一座桥梁。因此，我们说，武侠小说在发展演变中，受社会思潮的影响，不断增添新的内涵，以适应时代的要求和民众的心理。正是在这一点上，它的生命才永不枯竭。

作为中国传统文化重要组成部分的武术这一民俗现象的产生和发展，亦有力地影响了武侠小说创作。中华武术是中华民族长期同自然、社会以及疾病斗争中形成的民间竞技活动。中华武术不仅具有克敌制胜、强身健体的功用，不仅是力与勇的结合，也是健与美、刚与柔、张与弛、动与静、形与神的辩证

统一的体现。中华武林藏龙卧虎，流派繁多，林林总总，形形色色，各门派都有自己独特的练功法门、技击运用，各具风格。中华武林又有自己约定俗成的道德规范，如尊师重徒，一诺千金，仗义疏财，扬善惩恶，锄恶抑强，看重门派、气节等等，从而形成了相对独立的武林社会。另外，中国社会300年来党会盛行，水陆各码头都有自己的江湖圈子，且各有各的历史渊源、宗旨派别、组织形式、山头首领、势力范围、切口帮规，真是七红八黑九江湖，无奇不有。这种相对游离于世俗的政治、法律社会之外的“江湖社会”，充满了神秘、野蛮、诡诈，而又勃发出虎虎生气。“武林文化”和“江湖文化”的相互联系以及在中国民间的广泛影响，蕴含了游侠精神作为中国文化特产以及武侠小说作为中国小说类型的基本特征，为武侠小说创作提供了丰富想象的广阔空间和大量的创作素材。武侠小说中不仅有对中国武林门派、拳种的详尽介绍，有一整套符合中华武术的招式和术语，同时还有与现实生活相对隔绝的独立的“江湖世界”。这使得武侠小说保留了中国特有的文化形态。另一方面，武侠小说对中华武术与江湖社会的逼真描写和夸张、渲染，亦使中国传统的尚武精神、侠义品格、江湖义气等日益深入民间，显示出武侠小说在下层民众中所具有的广泛的号召力和巨大的影响力、生命力。

中国传统文化是伦理本位的文化，它对中国小说家的思维定势和审美创造具有很强的制约力和吸附力。在这种文化影响下建构起来的小说思维认识的指归，超越不出伦理政治教化和道德理性的价值判断范围。小说创作在形象构成的思维活动中，也就表现出了一种直观依附理性的运思意向，即强调以理想人格的价值取向来选择、组合和构筑人物形象，塑造出的艺





术形象表现了强烈的民族、阶级的典型人格，而缺乏个体人格心态的表露。武侠小说着力塑造侠的理想人格，《燕丹子》中的荆轲、田光，《水浒传》中的宋江、吴用，《三侠五义》中的展昭、蒋平，《射雕英雄传》中的郭靖、洪七公，《江湖三女侠》中的唐晓澜等，都是这种至善至美的侠客典型。在他们身上，体现出中华民族传统道德最完美的一面。武侠小说要完成这种意念，习惯于把情节建构在真善美与假恶丑的对立与冲突中，而情节冲突的化解与转化，则完成于侠客典型人格的自我完善与道德理性的审美表现中。这种理想侠客的人格塑造，实际上是将个体人格转向人格的社会化。宋、元以后，在武侠小说创作中，这种倾向尤为明显。基于此，中国武侠小说就难免要表现出过多的道德说教和人物性格上的单一。这并不是中国古代武侠小说家缺乏创造力，而是受传统文化的义务本位精神的影响。这种义务本位观念要求作家把小说中的人物限定在特定的范围内尽自己的义务，不能越雷池一步。在这种观念和审美情趣下创作出来的武侠小说，其内容和人物性格当然会被压缩，只能强调某一方面的审美理想和伦理观念，只能突出某一方面的人物性格特征。可喜的是，当代优秀的武侠小说已经在一定程度上打破了这一局限，相对地撇开二元（善恶）体的约束，使人物形象跳出各自的“社会角色”，以自我为基地去面对社会的挑战，去进行自我完成，揭示人生的“命运”，写出人物的各自的“心理距离”和丰富的情感世界，从而引起人们无穷的思索。金庸小说《鹿鼎记》中的韦小宝就是明显的例子。在韦小宝的性格中有着多层色素，他说谎、赌钱、怕死、爱财、好色、流里流气，但他又深明大义，尊师敬友，疼爱妻子；他不学无术，一无所长，许多武林头面人物都曾教他武

功，他却一无所获。可是，他又深通人情世故，有一定的交际能力，善于随机应变，在复杂的人际关系中能处处得势，因缘附会，屡获成功。金庸赋予这一人物以丰富的内涵，展示出人物性格世界里正、中、反各种因素的矛盾交织，并通过这一人物的行为表现出作者对儒教正统、英雄道义、完美人格和神奇武功的重新审视和深刻反思。

中国古代武侠小说一般排斥两性情欲，因为在中国的传统观念中，“万恶淫为首”，视情欲为邪恶，主张用理性去控制和规范情欲，这与西方观念中认为情欲是人性生命力的象征的看法截然相反。同时，中国乡土社会里侠的“感情定向偏于同性方面”，“乡土社会中结义组织‘不愿同日生，但愿同日死’的紧密结合，多少表示了感情方面走入同性关系的程度已不浅”（费孝通《乡土中国》）。在这种文化观念的引导下，“不近女色”便成为侠客值得骄傲的美德。清代的“英雄儿女”型小说填补了这一空白。不过，“英雄儿女”型小说写“情”，不是写青年男女对现世生命和爱情价值的热烈肯定，不是写男女情欲的生命本能的创造，而是写侠男烈女的循礼言行、道德贞操，以此光大名教。十三妹、铁中玉等人的压抑情欲，不乱方寸、规规矩矩、无可挑剔的举止言行，说明此类小说在表现英雄至性的同时，儿女感情的价值观仍没有超越封建礼教的基本范围。“英雄儿女”型小说既涉足侠的情爱，又要饰以礼教，我们从中看到的是儒道墨侠互补而形成的一个怪圈。民国年间，还珠楼主在其小说中宣扬柏拉图式的精神恋爱，男女可以两情相悦，成为名义夫妻，合籍双修，同登仙境，但又不能有半点欲念，否则立遭报应。他将“情”和“欲”硬行分开，骨子里仍视情欲为邪恶。与他同时期的王度庐、朱贞木，才真正在小





说中写出了“情”的真切、感人。王度庐写“情”，往往与写“义”结合在一起，其情缠绵悱恻，其义慷慨侠烈，创造出了一个爱恨交织、生死两难的“侠情”悲剧境界。朱贞木一反王度庐凄迷、悲凉、沉闷的“侠情”悲剧格调，写情写欲，语言逗趣，气氛活泼轻松，情场人物也不是悲剧角色，而是喜剧性的欢喜冤家。朱氏创造的众女侠追男侠的激情模式，更是在后世武侠小说创作中掀起了情海波澜。^①可以说，从王度庐、朱贞木开始，中国武侠小说写“情”才算是对中国传统文化不合理的束缚有了一定程度的冲破。当代武侠小说，爱情描写是其不可缺少的内容。一些作家，如金庸、古龙等人，把男女爱情看成是美丽的充满着生命力的东西，小说中的男女之爱常常表现为内在欲求与社会规范的冲突，表现为人类社会美与丑的冲突。通过小说中的爱情故事，我们感觉到了人格的伟大和崇高，看到了摧残人性的既定道德、社会习俗的罪恶，对社会、对人性都有了更深刻的理解。

一个民族的审美习惯，不以个人的好恶为转移，是长期形成的。它对一部小说的结构布局、叙述方法、思维顺序，都有自己的欣赏尺度，这牵涉到一个民族的文化心理特征。中国绝大多数的中下层读者都有追奇猎胜的心理，喜欢看玩赏性、娱乐性、消遣性强的小说，喜欢看立意明确、布局完整、节奏明快、线条粗犷的小说，而不喜欢读干巴巴的哲理小说，或大段大段地阐述作者对人生思考的小说。武侠小说作者牢牢地抓住读者的心理，作品具有浓厚的传奇色彩。故事情节曲折生动，波澜起伏，环环相扣，悬念迭起，伏笔暗置，做到既出人意料

^① 此处参考了台湾学者叶洪生的论点。

之外，而又在情理之中；语言通俗流畅，叙事单纯明快，粗中有细，以形传神，行动多于话语，人物善恶分明，跃然纸上。侠客的命运时时震颤着读者的心灵，生死存亡系于一线，他必须在极端险恶的境遇下去顽强地拼斗、厮杀，而最终是代表正义的侠客战胜邪恶势力。这样，武侠小说就能使读者在激动中得到艺术享受和满足，得到娱乐和慰藉，使现实生活中希冀得到而又无法得到的公平、正义得以实现。中国武侠小说的这些特征和表现形式，完全是由传统的民族文化心理决定的。武侠小说迎合了中国老百姓的文化心理，于是赢得了广大的读者群。可是，这种民族文化心理的制约对武侠小说创作也有负作用，那就是使武侠小说俗而不雅，在内容上只是对现实生活做浅层次的表露，缺乏深刻的哲理阐发，在形式上陷入公式化、类型化。武侠小说创作长期受制于一种文化观念、一种表达方式，久而久之优点就成了缺点。正因为此，晚清以后的武侠小说才大多是滥恶之作。随着文化的普及和提高，人们的认识水平、思维方式和欣赏趣味都已发生了变化，上述负作用就越来越明显。当代有识作家在对传统继承的基础上进行吸收和创造，打破了这一格局。金庸和梁羽生将西洋文学的技巧与中国传统文学形式相结合，将超妙入微的想象、现代科技成果、当代人的心态融入历史文化的运思，在作品中加深现实生活的厚度，突出人性的体验，写出了内容切理而丰润、意境深沉而广阔的武侠小说。古龙化充实为空灵，以诗人的气质、散文的笔调去创作小说，追求小说意境，强调个人感受和心理因素，创造出别具一格的武侠小说。





侠魂千载更飘香

——侠文化与武侠小说的流变

武侠小说是人们争论已久的问题，但无论是褒是贬，都无法否认这样一个事实，即武侠小说在中国拥有广大的读者群，深受民众的喜爱。单纯从读者的文化层次较低、缺乏较高的欣赏能力去解释这一现象，是不能令人满意的，因为在武侠小说读者群中，不乏教授、学者这样的高知识阶层。这就说明，武侠小说作为中国传统小说类型中的一大类别，自有其独特之处，是不可代替的。可以说，武侠小说和中国绝大多数读者之间隐伏着文化心理的联系和审美传统的一致，因此，研究一下侠文化的影响以及武侠小说的发展、流变情况是很有必要的。

“侠”一词最早见于《韩非子·五蠹》